

2023年文学欣赏稿 文学社竞选演讲稿(汇总9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文学欣赏稿篇一

大家好！我来自学前教育，我的名字叫陈秋霞。虽然我的名字听起来很平凡，甚至有点俗，但是如果你细细的品味，你会发现这是一个很诗意的名字。就像我本人一样，秋，文静有点忧伤；霞，浪漫带点朝气，这就是我的性格：优势文静优势活泼。

这个问题我不得而知。文学是一个很吸引人的名词，因为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文学梦。当你看到我的文章写得很美时，你的第一感觉是什么？或许会感叹那人的文采好，或许会自叹不如。但我相信如果你心里有文学梦的话，你会恨不得自己也能写出这样美的文章。文学就像是拥有魔法一样深深的吸引着我，它能够修养我们的心身，陶冶我们的情操。

文学社教会我们都不只是写作，对于我们这些文学社的成员来说，更多的是培养和锻炼自己的能力。倘若我被竞选为社长，我将尽自己的本能，认真做好每一件事，虚心听取他人的教诲。

倘若我被竞选为社长，我将带动文学社的成员，团结一致、积极向上，为我们的社团营造和谐、有上进心的集体。

倘若我被竞选为社长，我将积极为社团服务，礼貌对待每一位成员，以诚相交。

心动不如行动，无时无刻我都在履行着这做人的基本义务。希望大家能为我头上这宝贵的一票，谢谢大家。

文学欣赏稿篇二

读《飘》的时候，总免不了了一份对未来的憧憬，对现实的淡淡哀愁。那样一种情愫，在我心底百般思索，却如何不得其解。在这里，我取用第一次读她时选用的中文译名。

倔强任性，美丽小姐，不择手段，当这些字眼出现在思嘉身上时，思嘉的形象已经很鲜明了。少女时代，对邻家少年卫西礼的朦胧爱慕，即便一次次的遭到拒绝，还是努力去爱，明明是爱得痛彻心扉，还要坚持下去。直到媚兰，那个柔弱的不受思嘉喜欢的女人死后，思嘉的第一个梦彻底破灭了。有人说，她爱的不是希礼，是希礼的影子！是春华的梦！我想，我应该珍惜这一切，倘若成了真，世界就变得简单了，为何一定要有那么多的生死踟蹰？对思嘉，我是深深的喜欢，喜欢她的爱恋，喜欢她的疯狂，喜欢她会说话的眼睛。若说到喜欢，又哪来的对与错呢，感情就是最好的答案了。

白瑞德，是优秀男人的模板。在与思嘉的爱恋中，有过狂热，亦有割舍。也许到了很多年后的今天，至死不渝的爱已然不再那么被看重，而冥冥中我却有那么一份坚持，爱她就应该乡空气一样，从亘古到未来，仿似不存在却从未离开。我无权评论瑞德对思嘉好与不好，他们不需要更不在乎我们的评定。

初读《飘》，我想到徐志摩的一句话：“这是一个怎样的世界，容不得恋爱，容不得恋爱！”那时候没经历过爱情的我，以为思嘉对希礼的爱恋就是爱情了，为这份没有成功的爱抑郁良久。在我眼里，思嘉当是男人眼中的宠儿，女人当中的王者，而希礼偏偏把她当妹妹看，娶了沉默大多数中的媚兰。这是多么的不可理喻！

到后来，思嘉对媚兰的不喜欢，甚至巴不得她死。媚兰却一如既往的相信思嘉，带着圣母般的微笑。那是一颗怎样的心？她值得所有人去爱，去尊敬！书末，瑞德和思嘉的爱反显得不那么重要了，对媚兰的敬意却使我大为感动。

这儿，我想起了黑妈妈，想到了大个子黑奴。黑妈妈的喋喋不休中，我看到的是长辈的叮咛，大个子黑奴的朴实中，我看到的是最纯洁的心灵。后来，莫名的对黑人有一种好感了。也许，这也是我读《飘》的最大获益吧！

最近一次读《飘》已经是数月前的事情了，然而那些记忆却历历在目。所谓生活，就是要认真的过，无悔的付出，这样才有机会感到幸福。这一年，我遇到了心爱的女孩，我记得她的味道，分担她的忧伤，分享她的快乐，免不了彷徨，却愿意真心的付出。玛格丽特说“tomorrow is another day”明天会是什么样子，谁又能断言呢？相信誓死不渝的爱和无怨无悔的付出才是幸福的保证吧。

写完这一切，蓦地发现，这不是论文了，似乎有悖我的初衷，但这确是我的感受，任思绪流淌在笔尖，这样才真吧。而她的身影，在我心底，亦是愈发的清晰。是的，我爱她。

文学欣赏稿篇三

《骆驼祥子》结构严整、主线分明，小说的展开很好地做到了前呼后应；善于运用多种表达手段，细腻地描写了人物的心理状态；语言朴实自然、准确丰富、生动明快，具有鲜明的地方色彩和生活气息。

人力车夫是现代文学作品中经常出现的创作对象。老舍与众不同地放弃了评判者这一居高临下的姿态，真正深入到了祥子实实在在的生活，深入到了祥子丰富细腻的内心里，从而通过祥子的眼睛来观察这个世界，透过祥子的心灵来感受

这个世界，使得车夫们的生活变得立体而细致，典型人物也因此而具有了心灵深度。祥子来自农村，带着农民特有的质朴、固执和愚钝。随着故事的展开，祥子的性格也发生了变化：由最初的淳朴木讷一步步变得粗鄙不堪。因为有着大量细致而立体的生活细节刻画，有丰富细腻的内心描写，他的堕落过程就更让人觉得是真实而必然的。这也是其艺术感染力的基础。

小说运用了大量的心理描写。祥子个性沉默、坚韧乃至木讷，但心中却有杆秤，心理描写恰恰也就突出了他的这种性格。老舍没有局限于直接的剖析，写出大段大段的内心独白，而是结合着情节的发展，采用了大量的侧面描写来刻画他的心理变化：或通过简短的对话来表现，或通过具体细微的动作来揭示，或借助别人的眼睛和话语来反映，或借助景物的变化来衬托。这样的心理描写，既贴近了人物性格，又联系了情节发展，从而给读者展现了一个立体而丰富的祥子的内心世界。

“京味儿”语言可以说是老舍最具标志性的特色。老舍最善于从北京口语中提炼出自己特有的语言，形成幽默、洗练、优雅，略带稚谑”的“京味儿”语言。简洁朴实、自然明快是其最大特色。祥子及其周围各种人物的描写被置于一个老舍所熟悉的北平下层社会中。从开篇对于北平洋车夫“门派”的引言、到虎妞筹办婚礼的民穿的交代，从对于北平景物的情景交融的描写到骆驼祥子拉车路线5详细叙述，都使小说透出北平特有的地方色彩。

京味儿还强烈地体现在小说的语言上。老舍融化了狄更斯、契诃夫、莫泊桑、欧·亨利等小说语言的幽默、洗练、优雅，形成了他生活中提炼出来的独具文化色彩的语言，他那通体光润圆泽中透露出的“斯文”“雅谑”的“京味儿”，是从悠久历史与文明中所孕出来的民族文化的智慧与外观。老舍采用经他加工提炼了的北京口语，生动鲜明地描绘北京的自然景观和社会风情，准确传神地刻北平下层社会民众的言谈

心理，简洁朴实、自然明快。文字“极平易，澄清如无波的湖水”，又“添上些亲切，新鲜，恰当，活泼的烂儿”。老舍来自平民，他对学习中国民间通俗艺术保持浓厚的兴，并写了鼓词、戏曲，掌握了许多民间语言艺术精华。他还善于选择地使用北京土语，增加语言的地方风味，比如写祥子身体挺脱”“硬棒”，写刘四是个“放屁崩坑儿的人”，祥子穷途末路，奇体奄奄地为人家作丧事时，在“马路边上缓缓地蹭”，曹先生家的佣称赞祥子是“老实巴交”，都是取自北平人的唇舌，又符合人物身份、个性、教养。可以说

《骆驼祥子》中的人物语言，都是个电化了的。作品的叙述语言也多用精确流畅的北京口语，既不夹杂；言词汇、也不采用欧化句法，长短句的精心配置与灵活调度，增了语言的音乐感，在老舍手里，俗白、清浅的北京口语显示出独宇的魅力和光彩。作品在情节交代和人物介绍时，笔墨省俭，表现力强。在写到刘四这个流氓无赖的经历和性格时，小说里叙述道：“年轻的时候他当过库兵，设过赌场，买卖过人口，放过阎王账”，“在前清的时候，打过群架，抢过良家妇女，跑过铁索”，以结构相似而长短不一的句式，每句话里都包含着丰富的内容，又都极为平易俗白，不假雕饰，为人物勾画出一幅精彩的画像。客观叙述与主观剖白的水乳交融，使《骆驼祥子》在平静的外界景物衬托下写活了人物的内心活动、心理波澜。

《路驼祥子》的语言造诣，充分表现了老舍是一位致力于民族化与大众化的语言艺术大师。

文学欣赏稿篇四

大家下午好！

我叫孙志刚，来自高一（16）班，很高兴今天参加文学社的竞选。我一直坚信一句话：“没有最好，只有更好”。今天站在这里参与竞选的同学中，我的确不是最好的，但是我坚信，如果大家支持我、相信我，我一定会将文学社的工作做

到最好！水本无波，相荡而起涟漪；石本无华，相撞而起火花。我知道，文学社可以为文学爱好者提供一个交流的平台，可以释放每一个热爱文学的人的热情，大家可以在这个平台上指点江山，激扬文字！

我之所以参加这次竞选，就是因为我爱文学，更爱文学社。我希望用我的力量去谱写文学社的新的篇章。我爱写作，她似一盏明灯，照亮我开心的路；它如一位纤夫，拉向我快乐的岸；同时，它更像一瓶生活的调味剂，将我的生活调成千滋百味！

其实，我在写作方面还有些差距。所以，我更需要通过加入文学社，与更多热爱文学、热爱写作的朋友交流。取长补短，获得更大的进步！

拿破仑说过：“不想当元帅的士兵不是一个好士兵。”戴尔·卡耐基曾说过：“不怕推销自己，只要你认为自己有才华，就有资格去担任这个或那个职务”。文学社是每一个学生神往的组织，我也不例外。我自信在同学朋友们的鼓励与帮助下，能够胜任文学社理事成员，因为文学是我的爱好。我觉得进文学社是一个很好的锻炼自己机会，既能提高写作能力，也能促进与同学们的交流能力。若能被选上，我一定定期选出好的文章或者人气旺的文章发表在段刊上，如果落选了，全当是一种锻炼自己的一个机会。

最后，请允许我用一句话来结束我的演讲：最美丽的语言是，真幸运能和你共度美好的岁月；最甜美的语言是，无论天南海北我们无时无刻都在关注你；最温暖的语言是，我们共同努力去把握机会！

如果大家信任我，愿意给我一个展示和奉献自己的舞台，那么，就请支持我，我会在今后的工作中用真诚来感动你们，用实际行动证明你们的选择是正确的！

我的演讲到此结束！谢谢大家！

文学欣赏稿篇五

引言：《登鹳雀楼》是盛唐诗人王之涣的一首五言绝句，写的出人意料，把哲理与景物、情势溶化得天衣无缝，成为鹳雀楼上一首不朽的绝唱。以下是小编整理的《登鹳雀楼》的参考赏析，欢迎大家来阅读！

登鹳雀楼

唐代

王之涣

白日依山尽，黄河入海流。

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

这首《登鹳雀楼》是历代被传诵的名篇，它描写了登高望远的情景，歌颂了祖国河山的壮丽，表达了诗人对祖国山河的热爱，同时，还寓含有一定的哲理。

诗极短小，但内容却很丰富。前两句，写傍晚登楼远眺祖国山河的情景。起句描绘夕照衔山的景色。写远处连绵不断苍苍莽莽的群山之上，一轮夕阳，正金光夺目。接句叙述俯瞰大河的景象。诗人对着脚下滚滚黄河的滔滔大浪，视线随着河水向远方伸展，似乎看见黄河一路汹涌澎湃，气势磅礴，令人感到心旷神怡。后两句，是写诗人欲登高望远，表现了他无比热爱祖国河山的感情和积极向上的精神、豪放的性格和开阔的胸襟，同时，也暗示了一种哲理。观赏自然景色，需登高才能望远；考虑问题或办事情，也只有站得高才能看得远，看得全。前后融洽自然，统一和谐。前两句写景为后两句议论渲染了气势，作了铺垫；后两句使前两句的意境和主旨

翻上了一个新的高度，使读者在叹赏、热爱祖国壮丽河山的感情基础上，更奋发起一种积极进取不断努力的精神。

诗中写诗人在登高望远中表现出来的不凡的胸襟抱负，反映了盛唐时期人们积极向上的进取精神。其中，前两句写所见。“白日依山尽”写远景，写山，写的是登楼望见的景色，“黄河入海流”写近景，写水写得景象壮观，气势磅礴。这里，诗人运用极其朴素、极其浅显的语言，既高度形象又高度概括地把进入广大视野的万里河山，收入短短十个字中；而后人在千载之下读到这十个字时，也如临其地，如见其景，感到胸襟为之一开。首句写遥望一轮落日向着楼前一望无际、连绵起伏的群山西沉，在视野的尽头冉冉而没。这是天空景、远方景、西望景。

次句写目送流经楼前下方的黄河奔腾咆哮、滚滚南来，又在远处折而东向，流归大海。这是由地面望到天边，由近望到远，由西望到东。这两句诗合起来，就把上下、远近、东西的景物，全都容纳进诗笔之下，使画面显得特别宽广，特别辽远。就次句诗而言，诗人身在鹳雀楼上，不可能望见黄河入海，句中写的是诗人目送黄河远去天边而产生的意中景，是把当前景与意中景溶合为一的写法。这样写，更增加了画面的广度和深度。而称太阳为“白日”，这是写实的笔调。落日衔山，云遮雾障，那本已减弱的太阳的光辉，此时显得更加暗淡，所以诗人直接观察到“白日”的奇景。至于“黄河”。当然也是写实。它宛若一条金色的飘带，飞舞于层峦叠嶂之间。

诗人眼前所呈现的，是一幅溢光流彩、金碧交辉的壮丽图画。这幅图画还处于瞬息多变的动态之中。白日依山而尽，这仅仅是一个极短暂的过程；黄河向海而流，却是一种永恒的运动。如果说这种景色很美，那么，它便是一种动态的美，充满了无限生机的活泼的美。这不是所谓“定格”，不是被珍藏的化石或标本。读者深深地为诗人的大手笔所折服。后两句写所想。“欲穷千里目”，写诗人一种无止境探求的愿望，

还想看得更远，看到目力所能达到的地方，唯一的办法就是要站得更高些，“更上一层楼”。“千里”“一层”，都是虚数，是诗人想象中纵横两方面的空间。“欲穷”“更上”词语中包含了多少希望，多少憧憬。这两句诗，是千古传诵的名句，既别翻新意，出人意表，又与前两句诗承接得十分自然、十分紧密；同时，在收尾处用一“楼”字，也起了点题作用，说明这是一首登楼诗。从这后半首诗，可推知前半首写的可能是在第二层楼所见，而诗人还想进一步穷目力所及看尽远方景物，更登上了楼的顶层。诗句看来只是平铺直叙地写出了这一登楼的过程，而含意深远，耐人探索。这里有诗人的向上进取的精神、高瞻远瞩的胸襟，也道出了要站得高才看得远的哲理。就全诗的写作特点而言，这首诗是日僧空海在《文镜秘府论》中所说的“景入理势”。有人说，诗忌说理。

这应当只是说，诗歌不要生硬地、枯燥地、抽象地说理，而不是在诗歌中不能揭示和宣扬哲理。象这首诗，把道理与景物、情事溶化得天衣无缝，使读者并不觉得它在说理，而理自在其中。这是根据诗歌特点、运用形象思维来显示生活哲理的典范。这首诗在写法上还有一个特点：它是一首全篇用对仗的绝句。前两句“白日”和“黄河”两个名词相对，“白”与“黄”两个色彩相对，“依”与“入”两个动词相对。后两句也如此，构成了形式上的完美。

沈德在《唐诗别》中选录这首诗时曾指出：“四语皆对，读来不嫌其排，骨高故也。”绝句总共只有两联，而两联都用对仗，如果不是气势充沛，一意贯连，很容易雕琢呆板或支离破碎。这首诗，前一联用的是正名对，所谓“正正相对”，语句极为工整，又厚重有力，就更显示出所写景象的雄大；后一联用的是，虽然两句相对，但是没有对仗的痕迹。所以说诗人运用对仗的技巧也是十分成熟的。

夕阳依傍着西山慢慢地沉没， 滔滔黄河朝着东海汹涌奔流。

若想把千里的风光景物看够，那就要登上更高的一层城楼。

1. 鹳雀楼：旧址在山西永济县，楼高三层，前对中条山，下临黄河。传说常有鹳雀在此停留，故有此名。
2. 白日：太阳。
3. 依：依傍。
4. 尽：消失。这句话是说太阳依傍山峦沉落。
5. 欲：想要得到某种东西或达到某种目的的愿望，但也有希望、想要的意思。
6. 穷：尽，使达到极点。
7. 千里目：眼界宽阔。
8. 更：替、换。（不是通常理解的“再”的意思）

王之涣（688-742），是盛唐时期的人，字季凌，汉族，并州（山西太原）人。祖籍晋阳（今山西太原），其高祖迁今山西绛县。豪放不羁，常击剑悲歌，其诗多被当时乐工制曲歌唱。名动一时，常与、等相唱和，以善于描写边塞风光著称。代表作有《登鹳雀楼》、《凉州词》等。白日依山尽，黄河入海流。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更是千古绝唱。

《唐才子传》说王之涣为蓟门人，或因他年时少有侠气、从五陵年少游、击剑悲歌的性格而臆猜，靳能墓志铭记载，之涣本家晋阳，宦徙绛郡，则晋阳（今太原）为其原籍，家居绛州（今山西新绛县）。墓志铭说王之涣卒于天宝元年（742年）二月，享年55岁，推之可知生于武后垂拱四年（688年）。

王之涣出身于太原王家，为当时望族。他的五世祖王隆之为

后魏绛州刺史，可能因此而移家绛州的。曾祖王信，隋朝请大夫、著作郎，入唐为安邑县令。祖，唐朝散大夫、文安县令。父王昱，鸿胪主簿、浚仪县令。从曾祖到父亲，虽然皆为官，但均为小官。王之涣出身于普通仕宦之家，排行第四，自幼聪颖好学，年龄还不到 20 岁，便能精研文章，未及壮，便已穷经典之奥。王之涣从小聪明好学，少年时豪侠义气，放荡不羁，常击剑悲歌。到了中年，他一改前习，虚心求教，专心写诗，在十余年间，诗名大振，与王昌龄、高适等相唱和。后来，他曾一度作过冀州衡水县主簿，时间不久就被人诬陷。于是，王之涣拂衣去官，在家居住十五年，晚年任文安县尉，在任上死去。

王之涣是盛唐的著名诗人，他写西北风光的诗篇颇具特色，大气磅礴，意境开阔，热情洋溢，韵调优美，朗朗上口，广为传颂。为盛唐边塞诗人之一。黄河远上白云间，仅七个字，祖国壮丽山河景色跃然纸上。可惜他的诗歌散失严重，传世之作仅六首，辑入《全》中。不知何故，王之涣未走科举之途，而以门子调补冀州衡水主簿。任衡水主簿时，王之涣父母均已去世，衡水县令李涤将三女儿许配给他。

王之涣才高气盛，不愿为了衡水主簿的卑职而折腰，加上有人诬陷攻击，他便愤然辞官而去，遂化游青山，灭裂黄绶。夹河数千里，籍其高风；在家十五年，食其旧德。雅谈珪爵，酷嗜闲放。在家过了 15 年闲散自由的生活。后来他的亲朋好友觉得他这样一直沉于下层，不是办法，便劝他入仕。后来补文安郡文安县尉，仍是一不起眼之小职。他在职风清白著称，理民以公平著称，颇受当地百姓称道。谁料不久，他竟染病不起，以 55 岁之壮年，卒于官舍，葬于洛阳。

如此有才华之人，可惜终不见用，天也不假其年。这也是诸多有才华的正直知识分子的常见结局。他的诗虽只流传下六首，但这寥寥数首，确为我国古典文学宝库的精华。

文学欣赏稿篇六

弈秋是第一个史上有记载的的围棋专业棋手，也是史上第一个有记载的从事教育的围棋名人。关于弈秋的姓名，清代学者焦循《孟子正义》里作有说明：古之以技传者，每称之为名，如医和、卜徒父是也。此名弈秋，故知秋为其名，因通国皆谓之善弈，故以弈加名称之。

弈秋是幸运的，春秋战国延续五百年，他是留下名字的唯一的一位围棋手，也是我们所知的第一位棋手。

围棋见于我国史籍最早的记载，是春秋时期，至今已有二千六七百年的历史了。弈秋是见于史籍记载的第一位棋手，而且是位“通国之善弈者”。关于他的记载，最早见于《孟子》。由此推测，弈秋可能是与孟子同时代的人，也可能稍早一些，由此也可以推测他大约生活在战国初期。出现弈秋这样的高手，说明当时围棋已相当普及，可以肯定，像弈秋这样的国手不只一人。

孟子称弈秋为“通国之善弈者”。所赞通国善弈，虽未明定专称，已类似后代所称国手，并成为象征性名词。后世称某高手为“当代弈秋”者，即意味着其水平与国手相当。弈秋是当时诸侯列国都知晓的国手，棋艺高超，《弈旦评》推崇他为国棋“鼻祖”。

由于弈秋棋术高明，当时就有很多年青人想拜他力师。弈秋收下了两个学生。一个学生诚心学艺，听先生讲课从不敢怠慢，十分专心。另一个学生大概只图弈秋的名气，虽拜在门下，并不下功夫。弈秋讲棋时，他心不在焉，探头探脑地朝窗外看，想着鸿鹄（天鹅）什么时候才能飞来。飞来了，好张弓搭箭射两下试试。两个学生同在学棋，同拜一个师，前者学有所成，后者未能领悟棋艺。学棋要专心，下棋也得如此，即使是弈秋这样的大师，偶然分心也不行。有一日，弈秋正在下棋，一位吹笙的人从旁边路过。悠悠的笙乐，飘飘

忽忽的，如从云中撒下。弈秋一时走了神，侧着身子倾心聆听。此时，正是棋下到决定胜负的时候，笙突然不响了，吹笙人探身向弈秋请教围棋之道，弈秋竟不知如何对答。不是弈秋不明围棋奥秘，而是他的注意力此刻不在棋上。

这两则小故事都记载在史书上。人们把它记下来，大概是想告诫后人们，专心致志是下好围棋的先决条件，做事情要一心一意。

文学欣赏稿篇七

亲爱的老师，同学们：

相信今天演讲的主题很明确，我要演讲的是“祖国在我心中”。

在很小的时候，幼儿园的老师教我唱道：“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把我们的血肉，筑成我们新的长城……”当二年级时，我加入了少先队，才知道“祖国”这两个字多么响亮。我们的祖国，有着5000年历史的长河，是一个中外闻名的文明古国，有着高度的华夏精神；我们的祖国，拥有过屈辱而黑暗的历史，清政府的无能，但祖国总能乘风破浪，与实力悬殊的敌人不屈地战斗，战士们为祖国献出了年轻的身躯，支撑着中华儿女的脊梁，走向未来美好的明天！

1949年，毛主席在天安门广场宣布中央人民共和国成立时，这块东方的土地从此翻开了新的篇章。打开窗，我看见春风吹进亿万扇窗门，听到“春天的故事”响彻大江南北。

秀美的河山，雄伟的长城，滔滔的黄河，摩登的大厦，这就是我的祖国，拥有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国家，不及科技发达的日本，不是面积最大的俄罗斯，而是地球板块上的一只雄鸡——中国。

“少年强，则中国强。”中国的飞腾，打动了我们心里的每一根弦。这一年一度的国庆节来临了啊！今天，我们更有理由相信，中国绝对是好样的。

今晚我的文学兴趣很浓，为这句“身平情淡忘尘梦”，推开桌上的杂物，纸笔请出，开始写一些东西。

“身平情淡忘尘梦”，校园抒情文学比赛演讲稿反复吟诵这一句，它的下一句，我知，但正如它是下一句，有意将它放于身后。

说这句话的人，定是个重情的人，情淡情深，我们不知，也许自知。淡泊情感，淡泊尘世。可是忘尘梦，忘尘梦有太多的思绪夹杂。

你是忘了尘世的梦？校园抒情文学比赛演讲稿忘了尘世还有你的梦？或是你忘却尘世，物我两忘的梦你的路你的人生你的尘世？情淡而忘尘，却是情淡而肆无忌惮的梦。梦是梦，梦似梦。沉醉与梦中之人，自是情浓到九霄，出了境界而淡了。如若你因情淡而忘却尘世中尚有梦与理想，你有意无意逃避悲痛与世俗的思想展露无遗。

我们不去计较这情淡，管他是淡泊明志了，还是淡化思想看透人生，尘世的梦终究不可能忘掉与不做。你只能似疯子般疯狂地追逐被你有意淡掉的实而铭记于心的梦与情。

我喜欢梦，忘尘地梦是我可望的境界□localhost忘却尘世的梦，我不想徒劳自己的精神与体力。爱梦的人，有梦的人，思想与灵魂会飞的人，校园抒情文学比赛演讲稿是财富。是人类的财富也好，上帝的优秀作品，亦或是上帝戏谑你本无缘改造却一本正经想破眉头的玩笑作品也好。这类人，我是需抬手去触他们的。因为他们是闪耀在我上空的光芒，倘若我有幸沾到一点光，我也许被灼伤的痛苦，也微笑敬畏恭敬谦卑地让他们抚慰我的脸庞。

情感与虚荣交织。绘出的东西，我们陶醉满足。

身平情淡忘尘梦，想抽身而去的你，却不知要背负多少伤痛与记忆。然而，背负的东西可以卸下，可以经日晒雨淋凝积更多的负累。校园抒情文学比赛演讲稿所以有些人垮了，有些人却将伤痛与回忆升华挥发。卸下这负累，就着夕阳与美酒我们将它交赋与路途与自然与空气与路人。历来鄙夷只愿活在记忆与过去中的人。重情不在形式，卸下不是忘却而是珍藏。眼望地平线，我站在高处挥手呐喊，我情感的积累是在路上的体悟与珍惜。

身平情淡忘尘梦，我能悟出这“忘”字的洒脱，却不是因了作者认为他珍贵，是因了我拾到的珍藏。

梦是忘不掉了，梦是无法不做了。沉醉于梦境的遐想，只怕我无法从梦中醒来。

情与梦相似，情于梦中生。校园抒情文学比赛演讲稿可惜无人伴我入梦，情与爱也只能如成酿，不让它轻易开封。只留香等待入梦的人。共品共饮共沉醉。夕阳从此同灵魂共坠落，朝阳从此与心灵齐升华。

望与忘相差甚远。

忘是用心灵，校园抒情文学比赛演讲稿望字只用壁上观。自反驳这冷眼的望字，这冷漠的洒脱。我只抽身忘了忘，便有了望。静坐观望的生活态度是麻木许久的人惯用的。我们当用灵魂挣扎拯救行将就木的思想。虽是稻草于溺水人，却是个体不甘堕落的表现。

沉沉睡去，不再回望。

陶渊明是中国古代文学史上的伟大诗人。显然，他不是以诗的数量取胜，他的诗只有120余首，比李白、杜甫和白居易等，

在诗歌的数量上都差很多。但他的诗歌非常有特色。在某些方面是别人无法达到的。

陶渊明又名潜，字元亮，私谥靖节。卒年史书有记载，这就是沈约《宋书·陶潜传》：“潜永嘉四年卒，时年六十三。”永嘉四年为公元427年，以此推断，他当生于公元365年，但也有人不相信宋书，考定他不是活了63岁，而是活了76岁，这就生于公元352年了。寻阳郡的柴桑县(今江西九江西南)人。他的曾祖父是陶侃，东晋初年任荆州、江州刺史，封长沙君公。他的外祖父曾做过桓温的长史。但陶渊明的父亲可能死得很早，他少年时家道意境衰落。家道衰落中的人往往有两个特点，一是敏感，二是注重精神生活。陶渊明也有这个特点。

陶渊明少年时接受了儒家的思想，原是有进取心的，但他在东晋时期，儒家的这种进取精神与社会现实必然有冲突。东晋是一偏安王朝，统治的地域很小，而政权是大世族地主的政权，内部矛盾尖锐。政治太乱，陶渊明的理想无法实现。他先后做几次小官，二十九岁时做了一次州祭酒，时间不长就不干了。三十五岁左右去桓玄手下做事，做了大概一年多，辞职了。公元404年，他四十岁了，又离家出仕，做了刘裕的参军。不久离开，又去建威将军刘敬宣处做参军，但刘敬宣不久辞职，他也辞职了。最后，他做了几十天的彭泽令，辞职后就不再出仕了，开始了他的田园生活。

从这一经历可以看出，他最终归隐，一是他的性情不太适合做官，第二也是当时政局太乱。他几次做官，实际上是给不同的人做，第一次是为东晋朝廷，第二次是在桓玄处，而桓玄是反东晋的，自己后来终于篡位，第三次是在刘裕那里，而刘裕正是通过起兵讨伐桓玄最后建立了自己的政权。陶渊明在这样的政治局面中，又要做一个正直的官，是不可能的。归隐实际上也是他的唯一出路。

从思想上说，陶渊明受到儒家和道家两个方面的影响。他具有

“猛志逸四海”和“性本爱丘山”两种志趣。儒家思想使他不能全然忘掉现实。他的诗歌内容的丰富性，诗歌高于其他隐逸诗人，其主要原因正在于此。陶渊明的诗歌大致可以分为咏怀诗和田园诗，前者有抱负、因而也有苦闷；他的田园诗主要写的是他躬耕田亩的各种体验，有对田园景色的欣赏，对在劳动中才有的与农民的亲切关系，也有对生活困苦的体验。这两种诗歌中，咏怀诗有一个源远流长的传统。从《诗经》的《小雅》、《楚辞》的《离骚》、《九章》到《古诗十九首》，再到阮籍、左思，已经积累了丰富的艺术经验，诗人在创作时可以借鉴前人的技巧。田园诗就不同了。在陶渊明之前，几乎就没有田园诗，《诗经》有几首写的内容象是田园诗，但主要写劳作的艰苦，应该叫“农事诗”，在艰苦劳作中，是不能欣赏田园景色的。陶渊明是在诗歌题材的一个空白处开辟了田园诗这个艺术园地，独立创造了田园诗的新形式，这是他的大贡献。

而且，还应该注意到：陶渊明是一个士人，不仅仅是农夫，他写的不是简单的农事诗；另一方面，他确实又干了农活，这使他与后来的田园诗人也有所不同。后来的田园诗人只是欣赏田园景色，缺少象陶渊明那样的对田园生活深切感受，他们的田园的美的，但往往不是那么亲切，当然更缺少对田园生活中与农民关系的描写。陶渊明的田园诗，比起前人固然是不比拟的丰富甚至也是后代人所未能达到的。

陶渊明的诗歌有自己的特点。对这些特点的总结却不很容易。如钟嵘《诗品》说他“文体省净”，黄庭坚说他“长于冲淡”，朱熹说“渊明诗平淡出于自然”。都有道理，却又有些不够。苏轼讲：“渊明诗初视若散缓，熟视之有奇趣”。多少道出了陶渊明诗歌的秘密。陶渊明的生活是平易近人的，他品格、胸怀又远远超出同代人之上，这使他的诗歌有别人难于达到的高度。

陶渊明之诗与他的生活、为人一致。他作诗并不为了一种外在的目的，《五柳先生传》说自己：“尝著文章自娱，颇示

己志，忘怀得失”，写诗只是自娱，生活中有了感触就写，一切如实说来，不用矫饰。这一点很重要，因为南北朝诗人大多不是这样，他们写诗主要是为了一种外在的目的。

就田园诗创作说，他因与田园息息相通，有别人没有的感受，这使他在写最平常的事物时，也往往能有自己的发现，诗歌因而显出不平常的诗意。如写：“有风自南，翼彼新苗”（《时运》）南风拂来，禾苗被吹得张开了翅膀。再如：“蔼蔼堂前林，中夏贮清阴”，（《和郭主簿》）好象凉爽能够贮存在林下，可以随时汲取一样。写田园景色，他不是为了写景而写景，但却比苦心经营的描写更出色，因为他的景与情的相溶合的。陶渊明将日常生活诗意化，而且将日常生活与高尚的理想结合起来，这是他的了不起的贡献。与其诗歌的内容相适应，他诗歌的语言特点是自然、浅近、质朴。很少用典，也很少用渲染声色的形容词，如：“日暮天无云”，“种豆南山下”，“微雨自东来，好风与之俱。”但诗歌中的形象又是鲜明生动的，就语言说，这也是不易达到的境界。

《归田园居》：

少无适俗韵，性本爱丘山。误入尘网中，一去三十年。羁鸟恋旧林，池鱼思故渊。开荒南野际，守拙归故园。方宅十余亩，草房八九间。榆柳荫后檐，桃李罗堂前。暧暧远人村，依依墟里烟。狗吠深巷中，既鸣桑树颠。户庭无尘杂，虚室有余闲。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

前四句写自己的“归”，与“退隐”有不同。是回田园，更是自己本性复归。“羁鸟”和“池鱼”不单写无自由，也是无安全。其后是对田园景物和诗人归田生活的描写，用白描手法描绘了一幅古朴雅素、淡泊宁静的田园风景。接下来的四句是写远景，景色有些朦胧，却有亲切感和人情味。这也成为庭院的背景，烘托了小院的田园情趣。“暧暧”为昏暗貌，“依依”为轻柔貌。把诗人所居住的庭院置于这样的背

景之下，增加了画面的层次感：整个画面有虚有实，有远有近，田园的景与态，情与趣，在诗人的笔下溶为一体。“户庭无尘杂，虚室有余闲”又是从远景、近景推到了特写，写出一种超脱的气氛。这“虚室”是在自然田园的簇围中的。诗人在自然田园中发现了世俗社会早已泯灭了的纯真、和谐。最后一句水到渠成。“自然”的意思主要是自由。

《饮酒》其五：

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

车马暗示了富贵，“采菊”引出一种“菊”的意象传统。“见”与“悠然”是契合的。“真意”应为上古的自然淳朴的意趣，这是诗人面对山色“日夕”之时的一种瞬间的感觉。因此“欲辩已忘言”。

陶渊明的诗语言质朴无华，平易浅近，平中有奇，淡中有味，不加雕饰之中蕴含着丰富的形象。情感的表达也往往不是很强烈。这就是后来王国维所说的“无我之境”，王国维认为诗歌的‘情感表达有两类情况，形成两种境界。一个是“有我之境”，他举例是秦观和欧阳修的词，一个是无我之境，举的就是陶渊明的“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陶渊明的这种感情特点，与诗人生活的田园环境有关。田园首先是一个安宁的生活环境，一般没有什么重大的事件，不太容易激发强烈的感情。再说，“田园”是一个让人感到熟悉的环境，太熟悉了，就不太会有浓烈的感情。同时也与陶渊明自己的心态有关，他把功名、事业，以及荣辱等都看得很淡。心中一片风光霁月。当然也就没有太强烈的感情。这感情不是很强烈，但很真纯。

后来的诗人，如唐代的田园诗人孟浩然，田园诗反而没有陶渊明成就更高，这不是才华的问题，是心态的差异。陶渊明

生活在东晋，社会非常乱，他对政治已经没有什么期望，而孟浩然则生活在初盛唐，知识分子感到自己有希望，他自己对政治、功名也有期待。

陶渊明有多方面的艺术才能，他的文章也很出色，《桃花源记》和《归去来辞》都是名篇。他还有一篇写爱情的作品《闲情赋》。这在中国古代文学中很少见。文中写有：“愿在衣而为领，承华首之余芳；悲罗襟之宵离，怨秋夜之未央！愿在裳而为带，束窈窕之纤身；嗟温凉之异气，或脱故而服新！”，意思是：愿化作她上衣的领襟呵，承受她姣美的面容上发出的香馨，可惜罗缎的襟衫到晚上便要从她身上脱去，长夜黯暗中只怨秋夜漫漫天光还未发白！愿化作她外衣上的衣带呵，束住她的纤细腰身，可叹天气冷热不同，变化之际又要脱去旧衣带而换上新的有人认为这是“香艳文字”，也有人说，这篇赋写的不是爱情，而是有所寄托。但即使是有寄托，他写的感情也非常真切。对爱情没有感觉的人连这样的寄托文字也写不出来。

陶渊明的诗歌受到人们的推重，有一个过程。南北朝时期对陶渊明评价不是很高。唐代诗人受他的影响很大，如李白等就如此，他的诗就有化用陶渊明文字的，白居易对他也很倾慕。但对他有更高评价，主要在宋代。苏轼评陶渊明确说：“其诗质而实绮，癯而实腴，自曹、刘、鲍、谢、李、杜诸人，皆莫及也。”其他一些著名诗人和批评家对陶渊明也同样备加称扬。至此，宋人完全确立了陶渊明作为诗史上第一流诗人的地位。从此，陶渊明的地位不能动摇了。近现代，特别是五四以来，许多作家因儒家而受累，而陶渊明则因其率真的人格而更受尊重和爱戴。

民国时期，也有研究者从陶渊明诗歌不反映社会问题，而对他有批评。如闻一多就这样说过：“《诗经》的时代过去之后，个人主义社会的趋势已经非常明显了。而且实实在在就果然进到了个人主义社会。这时候只有个人，没有社会。个人是耽沉于自己的享乐，忘记社会，个人是觅求‘效率’以

增加自己愉悦的感受，忘记自己以外的人群。陶渊明时代有多少人过极端苦难的日子，但他不管，他为他自己写下闲逸的诗篇。谢灵运一样忘记社会，为自己的愉悦而玩弄文字——当我们想到那时别人的苦难，想着那幅流民图。我们实实在在觉得陶渊明与谢灵运之流多么无心肝，多么该死——这是个人主义发展到极端了，到了极端，即是宣布了个人主义的崩溃，灭亡。杜甫出来了，他的笔触到广大的社会与人群，他为了这个社会与人群而同其欢乐，同其悲苦，他为社会与人群而振呼。”闻一多对陶渊明不太满意，而高度赞扬杜甫。这有社会、时代的原因。

上个世纪后期，评价陶渊明时也有这样的看法，即一方面承认他是杰出的诗人，另一方面也认为他的诗歌没有表现民众的苦难。也缺乏对民众苦难原因的揭示。那个时代，更多宣扬的是政治性强的诗人及其作品，比如唐代的杜甫、白居易等。但改革开放以来，又有了对陶渊明的高度评价。因为社会有一种摆脱政治束缚的趋向，白居易的诗歌因为带有政治色彩，被认为是为政治服务的。受到批评，而陶渊明的诗歌没有这种倾向。

近些年，陶渊明的诗歌还让现当代西方哲学的研究者发生兴趣。如北京大学的张世英就从中西哲学比较的角度研究陶渊明。说道：陶渊明不仅是一位伟大的诗人，同时还是一位思想家、哲学家，甚至在世界诗化哲学中也应占据一席之地，这倒不是说他撰写了多少哲学著作，而是因为他的诗文中饱含着深刻的哲理。诗意的“心远”，其哲学解释可以说就是海德格尔的“超越”。“心远”、超越，都是人对整个世界的一种超然的态度，即“无”。没有人的这种态度，就谈不上“无”。后期的海德格尔主张召唤诗人通过诗以达到哲学上的“超越”，他哪里知道他的哲学已为早于他一千多年的这个诗人陶渊明的诗作了哲学上的说明。

文学欣赏稿篇八

文学是语言的艺术。语言是文本的门面，也是文本最基本的构成元素。脱离了语言，文学将不复存在。语言使故事变得优美动听，使人物变得栩栩如生，情节跌宕起伏。语言本身具有审美的价值，它不仅仅是一种形式，而且还是内容。

当下的文学语言大多千人一面，许多文本注重结构的奇巧及内容形式，语言或拖泥带水，寡然无味；或生涩绕口，词不达意，缺乏鲜明个性及特色。我以为一个好的文本除了语言的凝练、幽默外，更重要的要有生命力。著名作家张炜在授课中讲到：“文学创作的虚构不是从人物情节开始，而是从语言开始的。我们的语言必须发生化学变化才能流传。”这里所谓的虚构，我以为便是经营。普通粮食经过发酵而变成美酒，而不仅仅局限于把粮食制作成馒头。古人“为求一字稳，捻断数根须。”“两句三年得，一吟双泪流”，我们缺乏这种精神。

文本贵在创新，语言也一样。当年看《红高粱》的时候，首先是被莫言汪洋恣意的语言所吸引，《红高粱》掀起一场语言革命。诙谐幽默、靓丽多姿、信手拈来、落地生花，莫言的语言奏出时代最佳音像效果，成为新一代文本的典范。与此成鲜明对比的是贾平凹散文的语言。贾平凹向民间及古典学习，他的语言看似极为简朴，但质感很强，具有丰富的想象力。他的语言能准确表达出人与物的情绪，具有极高的准确性、形象性和音乐性。另外还有孙犁的语言，通俗而雅致，简洁而细致，率直而含蓄，平淡而浓烈。这些都是我们要好好学习的。

新时代条件下新词汇的层出不穷，许多流行的词汇迅速蹿红网络，这既体现了当代人的精神状态，也使得文学语言获得了极大的丰富和发展。因此，我觉得除了学习传统的优秀语言，吸收和借鉴当下流行语可以更好地表现作品的现代性，丰富语言的形态内涵，使其结构更加突出，达到一种与日常

语言不同的陌生化效果。提到网络，很多人抱一种排斥态度，这是有偏见的。目前活跃在创作一线的一部分作家都曾经活跃在网络上，他们语言的自我突出性，互动性，含混性，图像性等新特点大大鲜活了汉语的文本，值得推崇。

谢谢大家！